



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指导和规范高等学校章程建设，促进高等学校依法治校、科学发展，依据教育法、高等教育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国家举办的高等学校章程的起草、审议、修订以及核准、备案等，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章程是高等学校依法自主办学、实施管理和履行公共职能的基本准则。高等学校应当以章程为依据，制定内部管理制度及规范性文件、实施办学和管理活动、开展社会合作。

高等学校应当公开章程，接受举办者、教育主管部门、其他有关机关以及教师、学生、社会公众依据章程实施的监督、评估。

第四条 高等学校制定章程应当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以宪法、法律法规为依据，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高等教育规律，推进高等学校科学发展；应当促进改革创新，围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推进文化传承创新的任务，依法完善内部法人治理结构，体现和保护学校改革创新的成功经验与制度成果；应当着重完善学校自我管理、自我约束的体制、机制，反映学校的办学特色。

第五条 高等学校的举办者、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应当按照政校分开、管办分离的原则，以章程明确界定与学校的关系，明确学校的办学方向与发展原则，落实举办者权利义务，保障学校的办学自主权。

第六条 章程用语应当准确、简洁、规范，条文内容应当明确、具体，具有可操作性。章程根据内容需要，可以分编、章、节、条、款、项、目。

第二章 章程内容

第七条 章程应当按照高等教育法的规定，载明以下内容：

- (一) 学校的登记名称、简称、英文译名等，学校办学地点、住所地；
- (二) 学校的机构性质、发展定位，培养目标、办学方向；
- (三) 经审批机关核定的办学层次、规模；

(四) 学校的主要学科门类, 以及设置和调整的原则、程序;

(五) 学校实施的全日制与非全日制、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远程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等不同教育形式的性质、目的、要求;

(六) 学校的领导体制、法定代表人, 组织结构、决策机制、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 内设机构的组成、职责、管理体制;

(七) 学校经费的来源渠道、财产属性、使用原则和管理制度, 接受捐赠的规则与办法;

(八) 学校的举办者, 举办者对学校进行管理或考核的方式、标准等, 学校负责人的产生与任命机制, 举办者的投入与保障义务;

(九) 章程修改的启动、审议程序, 以及章程解释权的归属;

(十) 学校的分立、合并及终止事由, 校徽、校歌等学校标志物、学校与相关社会组织关系等学校认为必要的事项, 以及本办法规定的需要在章程中规定的重大事项。

第八条 章程应当按照高等教育法的规定, 健全学校办学自主权的行使与监督机制, 明确以下事项的基本规则、决策程序与监督机制:

(一) 开展教学活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社会服务;

(二) 设置和调整学科、专业;

(三) 制订招生方案, 调节系科招生比例, 确定选拔学生的条件、标准、办法和程序;

(四) 制订学校规划并组织实施;

(五) 设置教学、科研及行政职能部门;

(六) 确定内部收入分配原则;

(七) 招聘、管理和使用人才;

(八) 学校财产和经费的使用与管理;

(九) 其他学校可以自主决定的重大事项。

第九条 章程应当依照法律及其他有关规定, 健全中国共产党高等学校基层委员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具体实施规则、实施意见, 规范学校党委集体领导的议事规则、决策程序, 明确支持校长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的制度规范。

章程应当明确校长作为学校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行政负责人, 全面负责教学、科学研究和其他管理工作的职权范围; 规范校长办公会议或者校务会议的组成、职责、议事规则等内容。

第十条 章程应当根据学校实际与发展需要, 科学设计学校的内部治理结构和组织框架, 明确学校与内设机构, 以及各管理层级、系统之间的职责权限, 管理的程序与规则。

章程根据学校实际, 可以按照有利于推进教授治学、民主管理, 有利于调动基层组织积极性的原则, 设置并规范学院(学部、系)、其他内设机构以及教学、科研基层组织的领导体制、管理制度。

第十一条 章程应当明确规定学校学术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以及其他学术组织的组成原则、负责人产生机制、运行规则与监督机制, 保障学术组织在学校的学科建设、专业设置、

学术评价、学术发展、教学科研计划方案制定、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充分发挥咨询、审议、决策作用，维护学术活动的独立性。

章程应当明确学校学术评价和学位授予的基本规则和办法；明确尊重和保障教师、学生在教学、研究和学习方面依法享有的学术自由、探索自由，营造宽松的学术环境。

第十二条 章程应当明确规定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的地位作用、职责权限、组成与负责人产生规则，以及议事程序等，维护师生员工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参与学校相关事项的民主决策、实施监督的权利。

对学校根据发展需要自主设置的各类组织机构，如校务委员会、教授委员会、校友会等，章程中应明确其地位、宗旨以及基本的组织与议事规则。

第十三条 章程应当明确学校开展社会服务、获得社会支持、接受社会监督的原则与办法，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

学校根据发展需要和办学特色，自主设置有政府、行业、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社会组织代表参加的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的，应当在章程中明确理事会或者董事会的地位作用、组成和议事规则。

第十四条 章程应当围绕提高质量的核心任务，明确学校保障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原则与制度，规定学校对学科、专业、课程以及教学、科研的水平与质量进行评价、考核的基本规则，建立科学、规范的质量保障体系和评价机制。

第十五条 章程应当体现以人为本的办学理念，健全教师、学生权益的救济机制，突出对教师、学生权益、地位的确认与保护，明确其权利义务；明确学校受理教师、学生申诉的机构与程序。

第三章 章程制定程序

第十六条 高等学校应当按照民主、公开的原则，成立专门起草组织开展章程起草工作。

章程起草组织应当由学校党政领导、学术组织负责人、教师代表、学生代表、相关专家，以及学校举办者或者主管部门的代表组成，可以邀请社会相关方面的代表、社会知名人士、退休教职工代表、校友代表等参加。

第十七条 高等学校起草章程，应当深入研究、分析学校的特色与需求，总结实践经验，广泛听取政府有关部门、学校内部组织、师生员工的意见，充分反映学校举办者、管理者、办学者，以及教职员工、学生的要求与意愿，使章程起草成为学校凝聚共识、促进管理、增进和谐的过程。

第十八条 章程起草过程中，应当在校内公开听取意见；涉及到关系学校发展定位、办学方向、培养目标、管理体制，以及与教职工、学生切身利益相关的重大问题，应当采取多种方式，征求意见、充分论证。

第十九条 起草章程，涉及到与举办者权利关系的内容，高等学校应当与举办者、主管教

育行政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充分沟通、协商。

第二十条 章程草案应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学校章程起草组织负责人，应当就章程起草情况与主要问题，向教职工代表大会做出说明。

第二十一条 章程草案征求意见结束后，起草组织应当将章程草案及其起草说明，以及征求意见的情况、主要问题的不同意见等，提交校长办公会议审议。

第二十二条 章程草案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后，由学校党委会讨论审定。

章程草案经讨论审定后，应当形成章程核准稿和说明，由学校法定代表人签发，报核准机关。

第四章 章程核准与监督

第二十三条 地方政府举办的高等学校的章程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核准，其中本科以上高等学校的章程核准后，应当报教育部备案；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的章程由教育部核准；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的章程，经主管部门同意，报教育部核准。

第二十四条 章程报送核准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 (一) 核准申请书；
- (二) 章程核准稿；
- (三) 对章程制定程序和主要内容的说明。

第二十五条 核准机关应当指定专门机构依照本办法的要求，对章程核准稿的合法性、适当性、规范性以及制定程序，进行初步审查。审查通过的，提交核准机关组织的章程核准委员会评议。

章程核准委员会由核准机关、有关主管部门推荐代表，高校、社会代表以及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

第二十六条 核准机关应当自收到核准申请 2 个月内完成初步审查。涉及对核准稿条款、文字进行修改的，核准机关应当及时与学校进行沟通，提出修改意见。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准机关可以提出时限，要求学校修改后，重新申请核准：

- (一) 违反法律、法规的；
- (二) 超越高等学校职权的；
- (三) 章程核准委员会未予通过或者提出重大修改意见的；
- (四) 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的；
- (五) 核准期间发现学校内部存在重大分歧的；
- (六) 有其他不宜核准情形的。

第二十七条 经核准机关核准的章程文本为正式文本。高等学校应当以学校名义发布章程的正式文本，并向本校和社会公开。

第二十八条 高等学校应当保持章程的稳定。

高等学校发生分立、合并、终止，或者名称、类别层次、办学宗旨、发展目标、举办与管理体制变化等重大事项的，可以依据章程规定的程序，对章程进行修订。

第二十九条 高等学校章程的修订案，应当依法报原核准机关核准。

章程修订案经核准后，高等学校应当重新发布章程。

第三十条 高等学校应当指定专门机构监督章程的执行情况，依据章程审查学校内部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受理对违反章程的管理行为、办学活动的举报和投诉。

第三十一条 高等学校的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对章程中自主确定的不违反法律和国家政策强制性规定的办学形式、管理办法等，应当予以认可；对高等学校履行章程情况应当进行指导、监督；对高等学校不执行章程的情况或者违反章程规定自行实施的管理行为，应当责令限期改正。

第五章 附 则

第三十二条 新设立的高等学校，由学校举办者或者其委托的筹设机构，依法制定章程，并报审批机关批准；其中新设立的国家举办的高等学校，其章程应当具备本办法规定的内容；民办高等学校和中外合作举办的高等学校，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章程，章程内容可参照本办法的规定。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教育部网站)

2012，大学进入“立宪”时代

由教育部颁布的《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对推动高等教育体制改革、建设现代大学制度具有里程碑意义。《办法》规定：“章程是高等学校依法自主办学、实施管理和履行公共职能的基本准则”，打个形象的比喻，章程就是学校校内的“宪章”。

政府：吹响“立宪”冲锋号

“对国家而言，大学章程是连接国家高等教育法律和行政法规与各高校规章制度的桥梁和纽带；对社会而言，大学章程是社会实现高校培养的人才满足社会市场需求的监督窗口；对高校自身而言，大学章程是实现高校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的根本保证。”有专家如此评价大学章程。

其实，依据早在 1995 年就颁布施行的教育法，制定章程并依据章程自主管理是学校的法定权利。此后，高等教育法专门规定了高校章程的内容。2010 年，教育规划纲要在完善中国特

色现代大学制度一节,提出要加强章程建设。各类高校应依法制定章程,依照章程规定管理学校。然而,由于条文过于笼统,缺乏明确具体的要求和强制约束力,“两法一规”也未能推进大学章程建设步伐。

时至今日,我国只有吉林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少数高校拥有本校章程,大部分公办高校还没有章程这个“立校之本”,包括北大、清华等名校在内的诸多高校至今“无章运行”。在不多见的大学章程中,也还不同程度存在内容不科学、制定程序不合法及未得到很好实施等问题。在高校改革发展中,大学章程缺失成为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

有鉴于此,教育部于 2011 年 7 月 12 日审议通过了《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正式吹响了高校“立宪”的冲锋号。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对高校章程制定的原则、内容、程序以及核准和监督中所涉及的主要问题、主要环节进行了全面规范,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高校章程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也在《办法》中确定下来,强调章程具有规范和统领校内管理制度的功能,高校应以章程为依据,制定内部管理制度及规范性文件、实施办学和管理活动、开展社会合作。

《办法》对章程的核准权做了下放,即地方政府举办的高等学校的章程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核准;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的章程由教育部核准;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的章程,经主管部门同意,报教育部核准。《办法》同时规定,章程核准要经过章程核准委员会的审核,这是新的制度创设,目的就在于进一步提高章程的效力与权威,保障章程的稳定性。

高校:千呼万唤盼“立宪”

武汉大学李成撰文,对“无章运行”下政府与高校的错位关系提出一针见血的批评:“政府包揽高校的资源,剥脱高校作为独立法人和办学主体应依法享有的人事、财务、学术、规划等方面的自主权,使高校失去法人所应有的独立性。政府过多依赖行政命令手段、‘千校一面’管理高校,教育管理官僚化、数量化、功利化等风气严重。”

可喜的是,《办法》针对高校关切作出了积极回应,明确了主管部门和高校的关系,规定“高等学校的举办者、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应当按照政校分开、管办分离的原则,以章程明确界定与学校的关系,明确学校的办学方向与发展原则,落实举办者权利义务,保障学校的办学自主权。”

《办法》还健全了章程的执行与监督机制,规定学校内部要设立依据章程的内部制度、文件审查机制,落实章程在学校管理中的核心地位;明确主管部门应当认可高校在章程中做出的自主规定,对高等学校履行章程情况应当进行指导、监督,对高等学校不执行章程的情况或者违反章程规定自行实施的管理行为,应当予以纠正。

《办法》规定,章程要包含现代大学制度的内涵与要求,要将决策机制、治理结构、民主管理、学术体制、专业评价、社会合作等建立现代大学制度所必备的制度要件与要求纳入其中,

明确高校内部各种权力的运行规则，要体现以人为本的办学理念，突出对教师、学生权益、地位的确认与保护。

《办法》充分吸取了有关高校的实践经验，规定章程草案由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校长办公会议审议、学校党委会审定，审定后由法定代表人签发，以保证章程草案在学校内部得到充分讨论。

江汉大学的邓传德、储著斌认为：教育利益调整是高校章程的价值选择，教育权力配置是高校章程的核心内容，政府角色定位是高校章程的关键所在。

社会：用“立宪”助推“一流”

在国际上，“立宪”推进高校制度现代化已成为共识。“英国的大学章程对政府与大学的关系，大学的责任、权利和义务都有明确的规定，这对规范办学行为有重要作用。”牛津大学原校长卢卡斯曾在中外大学校长论坛上介绍。以剑桥大学为例，虽然是个组织松散的学院联合体，各学院实行高度自治，但每个学院都遵守统一的剑桥大学章程，该章程由大学的立法机构起草通过，并且每年进行修订。

越来越多的高校认识到，只有通过制定学校章程，将学校校长的权利与义务、学校举办者与学校之间的设置及职能分工、学校重大事务的决策程序、群众参与管理的具体形式和途径等重大事项加以规定，才能确保学校管理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是加强高校章程建设的最终目的。《办法》指出，高校制定章程要遵循改革的原则。“制定章程不应成为学校现有制度规范的集合和汇编，或者现有体制的重复描述，而是要成为高校系统改革的一部分，使高校管理体制改革与章程建设相互促进，以改革为制定章程提供动力与内容，以章程建设作为改革的切入点和系统集成的载体。”孙霄兵说。

“将章程与校规等混为一谈，认为‘无章程也可实现依法治校’显然是片面的、欠缺理性的观点。”北大教授湛中乐认为，章程诠释了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和发展的核心问题，体现出大学自身的定位。对于我国任何一个有志于建成世界一流大学的高校来说，都应当建立大学章程，从而根据各大学的发展历史和文化底蕴，明确办学理念，突出办学特色，创造良好的学术氛围。

2012 年，我国将推动所有高校全面启动章程制定或修订工作，用“立宪”助推一流大学建设，是社会各界的共同期盼！

（《人民日报》2012 年 2 月 3 日）

让高校章程制定之路不再漫长

2012 年 1 月 1 日,《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开始施行。《办法》的实施,对全面推进我国大学章程建设、不断提高大学章程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尽快改变众多大学“无章办学”的现状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加快制定高校章程,有利于进一步明确大学与政府的关系。政府要为大学的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和资源支持,但这并不意味着政府包揽大学所有事务。在学校管理中,政府要做到有所为、有所不为,就应从主要以行政命令直接干预大学的发展转向宏观调控、教育立法、政策指导、公共服务等多样化的手段上来,以章程来约束政府干预大学办学活动的权力,并以章程的法律文本形式予以明确。加快制定高校章程,有利于解决高校内部治理问题,特别是各利益主体权利义务的匹配问题。好的高校章程,应依法约束校长和其他行政管理者的权力,尊重和保障教师、学生在教学、研究和学习方面依法享有的学术自由、探索自由,营造宽松的学术环境。

《办法》中就高校章程的制定特别凸显两大亮点:一是高校主管部门积极参与而非主导章程的制定过程,即将章程的起草权基本归还给高校,强调大学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体现本校办学理念和发展特色的章程;二是充分考虑和尊重学校各主体利益与意见的表达权,即授权各大学组建具有广泛代表性的章程起草机构,积极听取和吸收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体现学校举办者、办学者、教师、学生等多方利益主体的诉求。要打造对外有公信力、对内有约束力的高校章程,最为重要的条件就是:章程要最大限度地保障大学各利益相关者参与大学治理的权力,而这也是调动高校制定章程的重要内在动力。

2012 年《办法》的实施,将加快我国高校普遍制定章程的进程,既让国内高校离世界一流大学的距离更近一些,也有利于深入推进我国高等教育体制改革。

(《人民日报》2012 年 2 月 3 日)

罗健俭:读《大学“宪章”须找回大学精神》

一个国家的独立精神从教育的前端——初等教育开始,但高等教育亦至关重要。回看吾国自 1949 年以来的高等教育体制和脉络,掺杂了太多的政治因子,而甚少独立精神,也就枉谈培养出更多具有公民意识与独立精神的学生。一个没有大学精神的大学“宪章”自然也只是纸上文字,而我们所期待的大学“宪章”应衍生于《宪法》,通过全国人大,从更高的层面来约束大学办学、管理者和学习者的权利与义务。

(《南风窗》2012 年第 4 期)

大学治理不是校长或教授为所欲为

哈佛大学校长德里克·博克在接受访谈时表示（《高等教育研究》第 10 期），大学治理，其最大的技巧就在于既要有学术领导人的参与，也要有教授的参与才行。问题在于怎么把这个混合的比例调整好，你肯定不希望有一个为所欲为的校长，也不希望有一批为所欲为的教授。你必须建立这样一个体系，学术领导人与教授在其中相互合作，共同参与领导与决策，教授们能够积极参与政策制定，而且双方对最后的结果都感到满意。这里没有一个单一的模式，一切都取决于各个学校的不同情况。这些需要更好的领导力，还需要教授中负责任的人自觉自愿地参与治理。如果有一个决策时从不向教授咨询，习惯于独断专行的校长，你们也不会有一所好的大学。在大学治理中，教授是必不可少的人物，如果他们不信任校长的话，他们就不会参与其中，就不会有一种主人翁的责任感和主动性。大学的成功依赖于从事大学中心工作的教授们自由的和自觉自愿的合作，撰写学术专著和从事教学的显然不会是学术领导人，更不会是政府官员。教授们必须感觉到自己是大学治理的一部分，他们不必作出最终的决定，但他们必须感觉到自己能理解这些决定，并且他们有机会对大学治理做出贡献，同时大学的领导人能够倾听并接受他们好的主张，而不是坚持由自己作出所有的决定。

（《中国高等教育》2012 年第 1 期）

我国现代大学制度研究述评

一、何为现代大学制度

（1）域外视角下的现代大学制度。此观点认为发达国家的大学制度即现代大学制度，如以柏林大学为代表的德国大学制度、以“多元巨型大学”为代表的美国大学模式等。韩水法认为，“现代大学制度是由 1810 年在洪堡主导下建立的德国柏林大学奠定的”。克拉克·科尔在《大学的功用》中指出，多元巨型大学是与知识经济社会相适应的新型大学。由此，有学者将美国突出服务职能、积极融入社会的多元巨型大学制度视为现代大学制度。潘懋元认为，走向社会中心、提供多元社会服务的开放大学制度即现代大学制度。

（2）历史视角下的现代大学制度。该观点从历史的角度解读“现代”，强调现代大学制度的时间“现代性”，认为与旧式学堂相对应、在移植西方大学模式基础上建立的近代大学被作为我国现代大学制度初建的标志。如李春萍认为蔡元培是“中国现代大学制度的创立者”。叶隽也认为“蔡元培对中国现代大学制度之构建意义重大”，张建奇则认为梅贻琦时期的清华大学以及

部分私立大学和教会大学标志着中国现代大学制度的初步确立。

(3) 本土论视角下的现代大学制度。该观点认为,我国现代大学制度是在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中形成的。别敦荣指出,现代大学制度既非 19 世纪的德国大学制度或 20 世纪的美国大学制度,也非我国移植自西方的大学制度,而是“针对我国大学所承担的现实使命,在解决数十年来大学制度存在积弊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大学制度”。袁贵仁也持此观点,他针对我国高等教育体制改革中存在的诸种问题提出了现代大学制度的概念,认为建立现代大学制度就是要全面把握大学作为法人实体和办学主体所拥有的权力和责任。

(4) 建构论视角下的现代大学制度。该观点认为现代大学制度并非一个固定的制度框架,而是处在不断追求制度卓越的过程之中。从这个意义上说,现代大学制度是一个建构的目标,代表着大学制度改革和创新的方向。王洪才指出,“现代大学制度并非一个既定的存在,而是一个建构中的事实”,现代大学制度的核心特征是制度的适应性,也即现代大学制度应随着环境的变化及由环境变化导致的大学自身分化而处在持续的建构之中。

(5) 效能论视角下的现代大学制度。该观点以制度效能为标准来判定现代大学制度。王绽蕊认为,“有效性”是大学制度“现代性”的衡量标准,现代大学制度就是“有效大学制度”,“现代性不过是有些学者急于构建一种新的概念体系而给自己理想中的大学制度戴错的一顶帽子”。“有效大学制度”一方面是指有效率的大学组织安排,能够节约参与各方的交易成本;另一方面是指有效益的大学组织安排,能促成大学职能充分发挥。

(6) 规则论视角下的现代大学制度,即现代大学制度的实质是由一系列规则组成的体系。彭江认为,大学制度在本质上是安排和协调大学中权力、利益关系的一套规则体系,当它确保大学不同权力、利益主体间达到制衡,大学才能有效运转。这种制衡就是现代大学制度的逻辑归属。于文明也认为,公立高校现代大学制度是“协调和维护公立高校不同利益主体间关系、保障公立高校办学理念和办学目标实现的一系列规则体系,本质是利益制度”。

二、如何构建现代大学制度

(1) 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包括正确处理大学与政府、社会的关系和建立科学的大学内部运行及管理机制。张俊宗指出,现代大学制度需要解决的基本问题是“平衡大学与政府的关系、完善大学与社会间的关系、规范大学与大学的关系、提高大学自身管理水平”。马陆亭认为,构建现代大学制度应“科学界定政府与大学的关系,有效设计外部对大学治理的参与,明晰内部治理结构,并以规范性的章程作保证”。王洪才从校社联动角度指出大学应建立信息公开制度、社会中介评估制度、董事会制度,确保与外界的有效沟通,增强大学适应性;在内部管理改革上,强调管理的专业化。

(2) 构建现代大学制度需以科学的大学理念为先导。大学制度的建立在深层次意义上是对大学理念的选择,经典大学理念是现代大学制度的精神内核。邬大光认为,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应坚持大学自治和学术自由。高桂娟指出,内协调和外协调是我国建设现代大学制度的取向,

所谓内协调就是要“维护大学之所以为大学的优秀精神和传统”。陈颖指出,弘扬大学精神的传统要素是构建现代大学制度的内在支撑,大学制度建设必须“坚持大学自治精神、弘扬学术自由精神、重建大学批判精神”。

(3) 构建现代大学制度应尊重大学的本质和逻辑。张应强指出,“以人才培养、学术创新服务于国家与社会需要是大学本质属性的体现,对大学的准确性对于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具有根本性意义”,大学还是一个文化组织,“维护大学的文化特性才是现代大学制度建构的根本取向”。王洪才认为,现代大学制度的市场化思维背离了教育的规律,他强调大学是育人的机构。王长乐指出,政府直接管理大学扭曲了大学的活动逻辑,大学蜕变为准行政性的机构;政府应尊重大学自治,实施“无为而治”。王建华认为大学具有第三部门属性,构建现代大学制度应遵守自治、非营利与非政府原则。

(4) 构建现代大学制度重在变革治理结构。大学的治理结构即大学不同权力主体间的关系,权力的制衡是治理的基本目标。龚怡祖指出,现代大学制度的实质是建构能够应对“冲突和多元利益”需要的决策权结构,将大学的决策控制权合理地分布给不同治理主体。胡赤弟认为,大学制度是教育产权主体的契约集,大学应实行利益相关者共同治理。汤正翔指出,厘清大学中党的权力、民主权力、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及其各自相应的责、权关系,是现代大学制度的核心。祁占勇则提出了构建现代大学制度的法人治理结构。

(5) 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应具备市场化思维。市场观念对我国高等教育体制改革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王冀生认为,建设现代大学制度就是适应市场经济体制,实行多元投资、政校分开、产学研结合和科学经营。张维迎认为大学与企业和管理上存在共性。李晓波主张将产业机制引进高等教育,认为“股份制是探索建立现代大学制度的重要途径”。徐同文认为,大学的生产经营等各环节与企业很相似,构建现代大学制度应引入企业管理模式。

(6) 构建现代大学制度必须立足本土。江涌认为,中国有其独特的文化模式和制度规范,中国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既要吸收西方发达国家的大学制度所具有的合理制度内核,还要尊重本国的文化和学术传统。纪宝成指出,“中国现代大学并不是简单地移植西方大学,而是中国教育传统与西方现代大学制度对话、抗争、融合,并因此而形成的新式中国大学教育”。邬大光同样认为,“一个国家的大学制度依赖于本国的政治、经济制度和文化传统,一所大学的制度建设也遵循同样原则”。

三、现代大学制度研究评论

(1) 准确把握大学的本质是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前提。现代大学制度具有区别于其他组织制度的特性,研究现代大学制度必须首先弄清楚何为大学。无论当代大学的角色与职能如何分化,作为一个育人机构、一个学术或文化组织的本质并没有改变,促进人发展的基本价值、创造文化和知识的基本使命并未改变。故而研究现代大学制度也必不可背离大学的基本逻辑。过分强调市场机制对大学制度改革的意义,甚至试图照搬现代企业制度观点都需要严加审视和批

判。而在大学治理结构方面,对权力制衡的过分强调亦容易导致忽视学术权力在大学权力系统中的核心地位。

(2) 现代大学制度不是一个既定的、固定的制度框架,“现代”并非一个实质意义上的时间概念或空间概念。将现代大学制度理解为某个国家或地区的大学制度,或者理解为与我国旧式学堂相对的近代大学制度,或者认为西南联大的制度就是现代大学制度,这些“既成论”观点扭曲了现代大学制度的适应性特质和追求制度卓越的性格。任何大学制度都是历史地形成的,并将随着外部环境变化及大学自身分化而不断变革。

(3) 现代大学制度是普遍性和独特性的统一。现代大学制度必然尊重大学的本质和逻辑,学术自由、学术自治、教授治学等是任何时空条件下大学制度建设的普适性原则,任何国家的大学制度改革都不能抛弃这些标志着大学本性的东西。但当把现代大学制度置于某个特定国家,特殊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环境决定了大学制度改革必须立足本土,这种本土化就是现代大学制度的独特性。也即,“现代大学制度是规范性与自主性相结合、统一性与多样性相结合的制度”。因此,我国大学制度研究应立足我国大学的传统及其特殊的外部环境,探索现代大学制度的中国模式。

(4) 现代大学制度研究应重视大学制度发展史研究。大学制度的变革与演进内含着历史的必然,大学从象牙塔走向社会中心,以及在此过程中自身角色与职能日渐分化,都是大学内在需求与社会需求相互作用的必然结果,这决定了大学运行和管理方式变化的历史必然性。无论是英国的牛剑模式、德国的洪堡模式,还是美国的多元巨型模式,任何模式的大学制度都是历史地形成的。

(5) 现代大学制度研究应突破教育学视阈的局限,采取多学科系统研究范式。建设现代大学制度,必须深刻认识我国的政治、经济、教育、法律、文化、社会传统等,这决定了研究者必须从政治学、法学、社会学、文化学等不同学科视角来审视大学制度改革。以政治学、法学观点来看,笔者认为,我国大学制度改革必将在现行的集中统一的政治体制下进行,完全的大学自治与分权式的内部治理结构将在很大程度上作为一种理念。

(6) 现代大学制度研究亟须加强基本理论探索。何为大学,何为大学制度,现代大学制度的基本要素是什么,影响大学及大学制度的因素又是什么,这一系列问题涉及现代大学制度的基本理论问题。研究现代大学制度,必须对这一系列问题作出科学的解释,形成现代大学制度的原理体系。我国现代大学制度实践中发生的种种偏颇和理论探索中的诸多误区,从根本上说,是由于缺乏基本理论的指导。没有基本理论的规范,现代大学制度研究的效益就难以提高。因此,现代大学制度研究的当务之急是构建起具有卓越解释力的原理体系。

(《黑龙江高教研究》2012 年第 2 期)



我校今年自主招生 495 人 创历年新高

我校今年继续开展自主招生，面向广东籍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计划招生 385 人，面向广东籍中职毕业生计划招生 110 人，自主招生计划数创历年新高。自主招生 3 月 21 日至 4 月 10 日接受报名，有意者电话咨询学校招生办 0755-26731715、0755-26731216，或登录学校招生信息 <http://zhaosheng.szpt.edu.cn> 了解具体事宜。

(招生办)

电信学院免费为残友提供网络培训

残友集团是一家全部由残疾人组成的高科技社会福利企业，专注于 IT、三维等高科技领域 15 年，至今已为 3000 名残疾人提供了就业岗位。目前残友集团面临的难题之一是，负责内部网络管理的残疾员工技术水平渐渐跟不上整个助残事业的迅速扩展。

今年 3 月初，我校电信学院主动向残友集团伸出了援助之手，为残友集团员工免费培训网络管理技术课程，与残友共同为助残事业添砖加瓦。此次捐赠的课程包括我校思科网络技术学院的 CCNA、CCNP 等培训课程，由电信学院梁广民和王隆杰两位教师授课。残疾员工受训后，纷纷表示自身的网络管理技术水平得到较大提升，足以胜任残友集团的网络管理工作。

(电信学院)

我校“共济科技订单培养班”正式开班 “天虹实验班”正式启动

“深职院天虹实验班”是由我校管理学院与天虹集团通过多轮协商，最终确定的以“实验班”方式进行的全新合作。合作班以管理学院为依托，覆盖全校多个专业的毕业生，共招生 30 人。初步培养目标是经过 6 个月实习让毕业生成为合格的店面柜长，并最终成长为优秀的店面经理人。这种模式充分发挥学校和企业的各自优势，共同培养社会与市场需要的人才。

(管理学院)

高职信息

两会力挺职教的声音

全国人大代表、中山大学原校长 黄达人

对于高等职业教育发展中面临的困难和存在的问题，大家都看在眼里，希望能找到合适的推进路径。我认为，一个切入点是落实高职院校的生均拨款。我所调研的一些高职院校，有 70% 左右的学生来自农村和城市贫困、问题家庭。由于高职院校办学成本高，而全国大部分地区尚未落实对高职院校的生均拨款，因此学费一直降不下去，这样对学生尤其是家庭困难学生的吸引力就上不来。因此，我写了一个“关于加大高等职业教育财政投入的建议”，建议根据“谁举办，谁出钱”的原则，尽快出台相关政策，使高职院校在“十二五”期间的生均财政拨款与当地本科院校相一致。

另一个切入点是推进职业教育体系构建。教育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要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但到目前为止，还没有看到一个可实施的方案。从目前的改革措施来看，主要集中在解决中高职的衔接问题上。

通过调研，我发现，并不是高职院校办得不好，相反，大部分高职示范校和部分骨干校比一些地方普通大学的办学水平要高。高职缺乏吸引力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整个职业教育的体系还没有建立，发展面临一个玻璃天花板。

全国人大代表、成都市副市长 傅勇林

长期以来,我国的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都存在一些问题。中等职业教育大多数是二三十年前各地一些办得不太好的高中转制过来的。这些职业高中教师自身的水平并不高,真正的熟练工或真正掌握技术的老师更是屈指可数。很多学生根本学不到实用的手艺和技术。

因此,发展职业教育,建立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必须重点解决以下几个问题:第一,必须彻底改造职业教育的课程体系;第二,要重点改造现有的教师队伍建设的固有模式;第三,职业教育要走出去,让老师、孩子走到世界上工业水平发达的国家去学习先进技术。只有走出去,中国才能拥有真正意义上的实体经济,也才能实现富国强民。

全国人大代表、吉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车秀兰

职业教育有三大特点:一是职业性,让受教育者有工作技能;二是社会性,职业教育是面向人人的,人人都需要职业教育;三是终身性,人的职业生涯每个阶段都离不开职业教育。中国现在的职业教育在结构上有两大问题必须尽快解决——一是层次要丰富,除现有的中职、高职外,要发展本科层次、研究生层次的职业教育;二是层次之间要畅通,技能型人才也好,应用型人才也好,要有不断学习成才的通道。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大学原校长 纪宝成

现在只有一种高考制度,这种制度显然远远落后于时代要求。我认为,高考制度改革应设立两个体系、两个高考:一个考普通高校,一个考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同样都是 600 分,可以上清华、北大、人大,也可以上某个名牌技术学院。

普通高校按学科设置专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按岗位设置专业。两套制度上面可以架好“立交桥”,学生进了高职学校后,如果想搞学术或进一步深造,可以补几门课程,通过后转到普通高校继续念硕士念博士。

全国政协委员、高等教育出版社原副总编辑 王军伟

由于国家层面对高职领域的教材缺少权威性的规划,门槛较低,出版社无论有无资质,都纷纷进入,甚至有些工作室通过变相买书号,利用任课教师希望通过出版教材获得职称评定或经济利益上的好处,大量出版公共基础课程教材,使得此类教材品种泛滥。最终的结果是劣质教材充斥课堂,而真正优质的教材可能被拒之门外,既严重影响公共基础课程的教学质量和学生基本文化素质的培养,也助长了各种不正之风。

全国政协委员、东北师范大学党委书记 盛连喜

从各种调研结果和社会反映看,农村职业教育存在着如发展动力弱、吸引力不强,招生困难,学业完成率低,以及教师队伍建设落后等诸多问题。农村职业教育的发展,是影响我国实现由人口资源大国向人才资源强国转变的重要问题,迫切需要构建与之相适应的农村职业教育体系。

(《中国青年报》2012 年 3 月 19 日)

教育部印发《教育部 2012 年工作要点》

试点直属高校校长公选

教育部日前印发《教育部 2012 年工作要点》并通知相关部门贯彻落实。教育部要求,开展直属高校校长公开选拔改革试点,开展选聘委派高校总会计师试点,推进直属高校纪委书记交流任职。加强高校学术委员会制度建设,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

教育部要求加快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按照事业单位改革的总体要求,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教育系统事业单位改革。

教育部指出,要落实《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分类推进高校章程建设,促进高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出台《普通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意见》,并抓好贯彻落实。

教育部要求,深入推进高校试点学院改革。研究制定深化高校人事制度改革实施意见;研究制定直属高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办法,探索建立高校领导收入分配激励机制,统筹研究高层次人才特殊待遇政策,重视解决青年教师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

教育部强调,研究制定深化职员队伍建设意见。落实《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加强教师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深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推进高校理事会建设。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深化高校出版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高校后勤社会化改革。

(《中新网》2012 年 2 月 3 日)

江苏鼓励高校教师带课题创业

创业期间将保留职位

江苏省鼓励高校教师转化科研成果,允许高校教师带着课题、保留职位,到社会上创业。

江苏省教育厅厅长沈健介绍说,近年来,江苏教育对经济社会贡献度不断加大。2011 年,江苏高校共有 39 项成果获得 2011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奖,63 项成果获年度全国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均列全国第二。从总体上看,当前江苏的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率总体上还需要大幅提升。“江苏高等教育教师有 12 万人左右,根据学校科学定位,分为教学型、教学研究型、研究型三类,我们的目标是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率达到 50%至 60%。”沈健表示,“为了加快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江苏将在人事制度上进行改革尝试,允许高校教师带着课题、保留职位,到社会上创业。”

(《中国教育报》2012 年 2 月 1 日)

江苏全方位启动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试点

近日,立足于探索中职、高职、应用本科教育的衔接贯通,江苏省全方位启动实施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试点。试点主要内容:一是中高职 3+2(3+3)分段培养。即中职学生在中职校学习 3 年,通过注册,进入高职院校相应专业学习 2 年或 3 年。在 5 年或 6 年学习期间,由对口中高职院校,统筹制定对口专业中高职理论知识课程和技能训练课程衔接贯通教学体系,系统化培养高级技能人才。二是中职与普通本科“3+4”分段培养。即中职学生在中职校学习 3 年,通过后再专业学习 4 年。在 7 年学习期间,由对口试点的中职校和本科院校,统筹制定对口专业理论知识课程和技能训练课程衔接贯通教学体系,系统化培养本科层次高端技能人才。三是高职与普通本科分段培养。即高职学生在高职院校学习 3 年(五年制高职学习 5 年),经过资格考核(选拔方式由对口院校共同制定),进入普通本科院校对应专业学习 2 年。在 5 年学习期间,由对口试点的高职和本科院校,统筹制定对口专业理论知识课程和技能训练课程衔接贯通教学体系,实行系统化培养。四是高职与普通本科联合培养。高职院校与本科院校合作,以本科院校招生计划在本二批次联合招生,培养 4 年制本科层次高端技能人才。学习期间,由对口院校按照本科应用型人才培养标准和高端技能人才要求,联合制定专业理论知识课程和技能训练实践课程教学体系,确定学生在高职院校和本科院校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培养具有高级技能的本科层次应用性人才。

在推进上述几点的同时,江苏省积极完善已有的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对口升学制度,扩大普通高校对口单独招生规模,进一步强化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的办学特色,完善“专转本”招生考试制度,全方位搭建职教学生成长发展的立交桥。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广东省高职“单独招生”更名“自主招生”, 共招收 7628 名

近日广东省教育厅下发通知,今年起全省国家示范性(骨干)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及高职院校面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对口自主招生统称为“高职院校自主招生”。除了正式正名为“自主招生”外,部分院校今年也增加了自主招生的名额。

此前广东省国家示范性(骨干)高职院校单独招生都称为“单招”。此次与高职院校面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对口自主招生统称为“高职院校自主招生”,华约、北约的自主招生都要高考,

我们从命题、面试到录取都自主进行，是真正意义上的自主招生。

根据通知要求，考生报考条件为身体健康，具有广东省户籍。中职阶段所学专业与所报考的高职院校招生专业大类相对应，并取得与招生专业相关的省级以上人事劳动部门主考（或授权）的中级以上（含中级）技能等级证书，或取得省教育考试院主考的专业技能课程 B 级以上（含 B 级）证书。

据悉，参加自主招生的 18 所高职院校一共招收 7628 名学生。

（《信息时报》2012 年 2 月 22 日）

上海高职院校自招改革

好苗子无需高考

今年上海市共有 31 所高职院校采用新的自招办法。部分考生无需高考，使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经面试后便可被直接录取。

职业教育更需自招

以上海工艺美院为例。他们认为：“相比于本科院校，高职高专更应完全放开，按职业培养的要求，由学校甚至由带教师傅直接决定学生是否适合从事这一行当工作。”去年九月开学后，该校引入国际知名集团品牌，并创立了 WPP 市场营销传播学院，在全校进行了一场“招生改革”试验，从 1400 名大一新生中“内招”50 名 WPP 学院学生，结果吸引了全校近 400 名学生报名。潘家俊说，WPP 班有个特点，就是要求有很好的中英文基础，相对而言，其他学科包括绘画技能弱一点倒没有关系。

分数线埋没好苗子

去年，上海工艺美院获得了第八届汉堡动漫大赛组委会最高奖“国家奖”，据该校教师介绍，在参赛学生中有个孩子当初是刚达大专分数线，差一点就无缘高职教育，更别说后来能在国际大赛上夺魁了。而在由专业能力定录取的自主招生中，这样的好苗子是不会因“分数线”而被埋没的。本周，该校 WPP 学院将拨出 50 个名额面向社会自主招生，应届高三毕业生凭十门会考成绩及美术统考成绩，就可免高考进入自主招生面试环节。

（《新民晚报》2012 年 2 月 17 日）

世界技能大赛获奖者来中国

近日，世界技能大赛 3 名英国获奖选手媒体见面会在北京举行。此次交流活动由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际交流服务中心及英国大使馆文化教育处共同主办。

理查德·赛格尔，25 岁，2009 年第 40 届世界技能大赛电器安装项目金牌获得者。16 岁成为英国学徒工。2009 年获得电气安装金牌后，理查德成立了自己的公司，专门为高端客户设计和安装家庭自动化设备。来中国前，他刚为一栋别墅设计和安装了价值 1200 万英镑（约合人民币 1.2 亿元）的电气设备。最近，理查德还承接了英国皇室的项目。

大卫·鲍恩，19 岁，2011 年第 41 届世界技能大赛网站设计铜牌获得者。现在威尔士爵士学院攻读计算机科学学士学位。读书期间，大卫·鲍恩就承接商业项目，现已为多个客户建立了网站。

乔·马西，23 岁，2009 年第 40 届世界技能大赛插花艺术铜奖获得者。13 岁开始进入花艺行业，17 岁开始就在各项大赛中获奖，被誉为英国最具创意和才华的年轻花艺设计师。情人节前夕，乔·马西为英国一家超市设计和制作了一件玫瑰长裙，惊艳全国。该裙子花了 170 小时用 1725 朵玫瑰制成。

（《中国青年报》2012 年 3 月 19 日）

无锡职院代表队入围 （香港）会计与商业管理案例分析竞赛决赛

近日获悉，无锡职业技术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陈施红、杨超和陈娜 3 位同学组成的代表队将参加 4 月下旬由香港财务会计协会主办的 2011-2012（香港）会计与商业管理案例分析竞赛决赛，成为唯一入围决赛的内地高职院校代表队。

（香港）会计与商业管理案例分析大赛自 2002 年起已经在香港连续举办 9 届，去年经中国商业联合会商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与香港财务会计协会商定，该项赛程与全国商科院校技能大赛财务专业竞赛衔接，吸纳来自内地高职高专院校的参赛队参加大专组竞赛。此次决赛选拔是在中国商业联合会、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和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共同组织的第五届全国商科院校技能大赛财会专业竞赛基础上，根据各高等职业院校提交的参赛方案，经香港财务会计协会评审而确定的。

（《江苏省信息》2012 年 3 月 16 日）

长春市职教园区落户合隆开发区

长春市职教园区建设项目位于合隆开发区北部，规划占地面积 65 万平方米，计划用 2—3 年时间完成基本建设，首批迁入 3 所中等职业学校，届时，园区在校生将达到 1 万人左右，每年可完成社会培训 7000 人以上。职教园区建成后将有效缓解长春市职业教育资源不足的矛盾，形成职业教育与合隆经济开发区区域经济的同频共振。

（《长春晚报》2012 年 3 月 18 日）

创业先锋 ■

高职生创业受到国际投行青睐

3 年前，一位名叫米岚的高职女孩，自主创业，打造了“金黛米岚”围巾品牌。在品牌林立、竞争激烈的丝巾市场上，创业之路并不似想象的那样风光。

2010 年，正在“金黛米岚”濒临倒闭时，中国计量学院向她伸出了援助之手，邀请她进驻该校位于下沙的创意园区，建立了自己的工作室，暂时解决了办公厂房的问题。

随后，“金黛米岚”作为当前全力打造的“文化创意产业”品牌之一，得到了省、市、区政府不少政策扶持。

米岚终究是顽强地挺过来了，她的丝巾创业之路是，在国内找一些成长性的画家签约，将他们的作品，印在丝巾上，成为一种“丝巾画”。目前，她已先后与来自中国书画院等业内 20 多位画家签约，在丝巾上印上了他们的作品。

幸运的是，作为年轻的女性创业者，米岚受到了国际投行巨头高盛的青睐，入选了高盛“巾帼圆梦——全球万名女性创业助学计划”，参加了浙江大学和牛津大学合办的商业管理项目培训。

米岚说，公司在中国、美国以及欧盟国家，已经拥有多个外观、商标专利，她的下一个目标是，期待与更多国际知名艺术家合作，将他们的作品直接绘在公司主打产品——丝巾上，将“金黛米岚”真正打造成一个国际化的艺术品牌。

（《浙江在线》2012 年 2 月 1 日）

- ◆ 十堰职院 90 后在校大学生靠卖“创意”月入上万元
- ◆ 福建外经贸学院学生网络创业事迹引媒体关注
- ◆ 老字号里的 80 后女掌柜
- ◆ “动漫迷”厚着脸皮跑市场

(高职高专网)

个案研究

推进“融合发展” 打造“无锡模式”

——无锡科技职业学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探索

无锡科技职业学院是一所“高新区办学，办在高新区”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学院顺应国际先进制造业向长三角地区转移的趋势应运而生，伴随无锡高新区国际化、创新型、服务型、科技新城建设加快发展。经过多年的接薪续脉、奋进探索，“融合发展”已经成为学院科学发展、跨越赶超最重要的积极因素和活力因子。以此为特征，学院在办学理念、体制机制、专业建设、培养模式、文化建设等多方面与无锡高新区、专业园区、科技企业实现全面对接，融合发展，初步构建了“资源共用互惠、人才共推互聘、专业共建互赢、文化共融互通、成果共享互利”的办学特色，形成了高职教育与高新技术产业互动发展的“无锡模式”，探索出了一条突破传统模式、彰显特色优势的新路子。

理念之融：办学理念与强区战略相得益彰

无锡新区自 1992 年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一种开阔的全球化思维衡量自己在世界产业分工中的地位，以一种高远的前瞻性目光审视自己的发展前景，以一种务实的服务性理念定位自

己的职能。近年来,无锡新区以“推动创新发展、建设活力新区”为主题,积极实施“科技引领、高端突破、开放融合、服务转型、富民惠民”等五大策略,全面提升创新增效能力、先进制造技术水平与产出能力、参与全球竞争能力、城区服务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等五大能力,成为“四个无锡”的先导示范区、“四高联动”建设标志区,全面建设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国际化创新型服务型科技新城。

在科学发展的旗帜下,党委、行政按照上级要求,结合学院实际,依托无锡新区的办学背景,坚持“无界化”、“开放式”办学,把办学放在社会大环境里去研究,从产业转型的大背景下去考量,审时度势,运筹谋划,在新区发展的不同阶段,适时制定相应的发展策略,不断优化进位争先新思路。在办学之初,明确提出了“植根新区,融入新区,服务新区”的办学定位,顺应国际先进制造业向长三角地区转移的趋势,打造“订单式培养、外企化管理、模块法教学、零距离实践”人才培养思路,形成了“工学交替”、“顶岗实习”为主导的人才培养模式。在新区推进“二次创业”的进程中,学院明确提出了“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提升发展”的总体要求,坚持“两轮驱动”(高素质人才培养、高端化人才培训)、“质量立校”战略,大力实施“一二三四五”工程,即:围绕“一个目标”,即全面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学层次;强化“两个意识”,即服务意识和创新意识(要服务区域产业转型、服务企业人才需求、服务学生就业创业;要敢于打破常规、敢为人先,在争论中走出一条新路);把握“三个方向”,(即坚持高端、创建品牌、多元发展);坚持“四大方略”,(即区校一体、政产学研、品牌共建、以人为本);提升“五个能力”(即办学能力、育人能力、科研能力、管理能力、自励能力),有力地指导和促进了学院的提升发展、优化发展。在新区建设“创新之城”的实践中,学院提出了“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内涵提升、人才强校”总体战略,以“资源优势集成、创新要素互动、政产学研融合、技术成果共享”为指导原则,积极推进政产学研合作,与物联网大学科技园等园区及一批科技企业结盟,实施“资源共用互惠、人才共推互聘、专业共建互赢、文化共融互通、成果共享互利”,逐步形成了以“科技引领”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模式。在这一系列指导全局新理念、新思路指导下,使得学院的教学改革、人才培养、社会服务、运行机制等各项工作,始终围绕“助力产业转型,服务新区发展”这根主线,紧贴新区发展实际需求,始终把专业建在高新技术和高端服务业的前沿,为无锡新区打造先进制造业、高端服务业高地提供了重要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发展之融:专业建设与产业转型互促共进

专业与产业对接融合是提升办学核心竞争力、增强区域综合竞争力的关键。近年来,根据新区大力发展战略新兴产业的实际,无锡科技职业学院充分发挥园区、企业的产业、技术和人才优势,统筹整合办学资源,创新专业建设内涵,实现专业结构由传统制造类向现代服务类和高新技术类专业的转型优化。先后建起了物联网技术类、外包管理类、机电技术类、文化创意学类、新能源技术类等 5 大专业簇群,促进无锡新区新兴产业发展,在专业与产业融合发展方面做出了深度有益的探索,受到社会各界高度关注。

学院通过与行业领军企业联姻,实施“系改院”工程,推进优化办学机制,专业与产业的融合发展在这里得到了完美的诠释。2008年3月,学院在原信息工程系基础上,成立了全国高职院校首家软件与服务外包学院;4月,全国高职院校首家以外包管理命名的学院—中新外包管理学院正式宣告成立;2009年4月,学院与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合作,建立了国内首家以光伏产业为依托并命名的尚德光伏学院;12月与德商会联合成立中德机电学院,并共建“二元制”职业技术培训中心,以“二元制”本土化为目标,探索人才培养模式创新;2010年又与中国电信物联应用推广中心合作,共建了全国高职院校首家物联网技术学院,接着又与中国工艺美术协会合作,成立了文化创意学院。

在此基础上,学院与专业园区、科技企业实施“资源共用互惠、人才共推互聘、专业共建互赢、文化共融互通、成果共享互利”的发展路径,实现了专业与产业之间相互渗透、相互交织、相互交融,融合发展的态势越来越为明显。

空间之融:合作对接与资源统筹有机结合

对外“开放办学”,协作发展;对内“资源整合”,统筹谋划。近年来,学院不断拓展发展思路,遵循“资源优势集成、创新要素互动、政产学研融合、技术成果共享”的指导原则,加快“对内与对外”融合发展,形成了方向明确、特色鲜明的发展格局。

开放创新作为发展中最活跃的因素,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深刻地决定着一所高校内涵发展、质量提升。学院不断加大对外开放力度,破解要素瓶颈制约,创新校企间、校校间和国际间深层次合作共赢模式,拆除篱笆,打破界限,先后与园区300多家外资企业,150多家高新技术企业及40多家世界500强企业紧密合作,建立了近60家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先后成立了21个为企业订单培养人才的“冠名班”,并推行“集团化”、“联盟式”合作,与无锡出口加工区管理局、无锡新区软件园、无锡新区新加坡工业园、无锡创业技术服务中心等成立了校企联谊会。近年来,学院积极探索政产学研“四位一体”合作模式,先后与中国电信无锡分公司、中国电信物联网应用推广中心合作共建物联网感知校园、共建省级物联网应用研发工程中心、共建物联网技术学院,推进校企深度融合;推进与中国(无锡)传感网大学科技园的合作,通过设立产学研合作办公室、定期走访、人员互聘(学院向科技企业委派科研助理团队,聘请高级技术人员担任客座教授和兼职教授等)等形式,促进政产学研深层次合作。

学院积极开发本科后人才培养培训空间,先后与国内100多所本科院校合作,开展了以IBM软件人才实训为主的多种形式的高端培训,已培训本科后软件外包人才5000多人次,为无锡新区建设国家软件服务示范城市提供了重要的人才支撑。

学院积极推进与国外高等教育机构合作办学,引进国际优质教育资源,学习先进办学理念,吸收最新教学成果,提升办学国际化水平,先后与美国、加拿大、新加坡、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建立合作项目或对口交流关系,构建起更具活力、更加开放的经济体系,走出了一条国际化“开放办学”的新路子。

统筹校内外资源,是学院加快推进专业建设的发展思路。学院遵循人才成长规律,强化“教学工场”、“实训基地”平台建设,积极营造教学场所的职业氛围和职业环境。一是“走出去”——共建“院外院”、“厂中校”为重点的教学基地和实训基地。依托政校企合作机制,在 6 个合作专业园区共建教学基地,形成“院外院”、在 20 家企业生产车间建立教学区,打造“厂中校”,确保每个重点专业增加 5 个以上紧密型合作企业实训基地,使更多的实践课程外移到企业进行教学。二是“引进来”——联办“创新研发中心”、“科技综合实训中心”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在现在 80 个校内实验实训室的基础上,通过与园区、企业和科研院所的联合,按照“组织网络化、功能社会化、服务产业化、手段现代化”的要求,发挥科技园区、科技企业人才优势,重点建设了软件服务外包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生产型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物联网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光伏新能源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集成技术服务业务,有效地为无锡高新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信息、资金、管理、培训、人才等综合性服务,为中小企业的发展壮大创造良好的公共技术服务环境。

正是这种种跨行业、跨产业、跨国界,打破壁垒界限的合作举措,以及资源统筹发展的理念,帮助学院以对内对外融合发展为突破口,找到了新的发展空间。

制度之融: 办学体制与园区制度有机统一

思路决定出路。无锡新区不仅是科技创新的排头兵,也是体制机制创新的实验田。高度灵活的市场化机制是无锡新区得以超常规、跨越式发展的重要前提。同样,植根新区的沃土,新区的一整套完备的市场化运行机制在学院得到了全新的诠释。

——决策体制上,在市政府的主导下,学院建立了发展咨询委员会。发展咨询委员会由政府领导、国家、省市主管部门,先进高职院校专家组成,作为学院管理体系中的辅助决策机构,对政产学研合作、重大基本建设进行决策咨询、规划指导、统筹协调,对学院中、长期发展规划和重大决策提出咨询和建议。

——领导体制上,学院的党委书记由新区党工委副书记兼任,保证学院在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直接扶持下得以快速建设和发展;近年来,在学院由规模发展向内涵提升转型的实践中,新区管委会副主任兼永中科技集团董事长又到学院担任副院长,这使得学院的内涵建设得到政府和企业的全力支持;新区管委会并分工主管教育的副主任联系科技学院,负责沟通、协调外部关系。

——政策体系上,无锡市和新区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支持职业教育优先发展的政策措施,在专业建设、师资建设、课程建设、人才培养等给予大力扶持,如新区每年支持 100 万元用于聘请企业优势技术人才作为兼职教师;针对我院 IBM 软件人才实训每期每人 10000 元补助;对我院软件外包等专业人才培养以政府专项补贴等。并研究出台我院学生实习实训工伤保险、兼职教师职称评定、校企合作税收优惠、校际教师互聘的相关政策。

——管理体制上,实施重心下移,推进二级管理。在教学、科研、督导、学生、招生就业、

人事、财务、工会等八个方面实施院（系）二级管理，加大院（系）管理自主权，实现办学重心逐渐下移，管理权限逐步下放，充分调动与发挥系（部）办学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管理工作效能。优化激励机制，完善绩效考核。吸收先进的绩效考评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不断完善机关目标管理、教职工绩效考核办法，在“兼顾公平”的基础上强调“效率优先”，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积极性。深化人事改革，推行竞聘上岗。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先后对多个中层干部职位，实施了公开竞争上岗；对教职工实行“双向选择，全员聘任”；同时，按照把工作表现、德能勤绩等作为进编制、定身份的重要依据，激发干部、人事工作活力。

文化之融：校园文化与企业文化完美邂逅

通过实施校区一体、校企合作，学院与园区、与企业建立了多形式的文化互动交流机制，促进了校企优质文化的“大融通”。

一方面，学院根据教学和实践的需要，发挥学院党团组织和学生社团作用，先后在近 200 家企业和 20 多个社区、园区建立了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各种类型的学生社团开展丰富多彩的校企、校地联谊活动。同时，发挥自身资源优势，紧密结合区域发展需要，向新区的各园区、街道、社区和企业开放办学资源，与相关企业联手建设校外图书室，定期送书上门，服务企业员工；通过参与区域文化建设和文化活动，传承和引领文化发展，培植科学精神、科学道德，激励创业、鼓励创新，推动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区域文化观念的正向变迁。

另一方面，先后有 20 多家企业在学院设立了“海力士”、“村田”、“松下”、“海润”、“华夏”、“海辉”等奖学、奖教基金，每年进行奖教、奖学金的评比和颁发；有 100 多家合作企业与各院系部不间断地举办多种多样的“校企文化周”活动；从 2006 年起，学院每年举办“校企合作，共图发展”为主题的大型文艺晚会，邀请紧密型合作企业参与活动；2010 年，经省教育厅授权，学院和新区管委会联合承办“江苏省高校首届大学生创意大赛”，同时举办“江苏省创意人才专场招聘会”、“江苏省大学生创意成果展示与转化洽谈会”。省市领导、教育主管部门、全省 93 所高校、省内外 200 多家企业、2000 多名大学生代表参与了这一全省性的重大赛事，受到了各界的广泛好评。通过“三会合一”的形式，不仅全面展示了江苏创意人才培养、新区创意产业建设的丰硕成果，而且也把校企优质文化大融合推上了一个全新层次。

在科学定位中有序发展，在相互融合中突出特色。一个“深度融合”的发展战略正在科院书写，一幅高职教育与高新技术开发区和谐相融、互动发展的精美画卷，正在这方秀美的土地上精彩呈现。

（《江苏省信息》2012 年 3 月 19 日）



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现状、问题与对策

职业教育的生存和发展离不开行业企业的参与。从职业教育的发展历史角度看，行业、企业的人才需求催生了职业教育；从社会实现情况看，行业、企业的人才需求是职业教育发展的基本动力。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程度，直接决定了职业教育的发展前景，政府在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过程中起着关键的引导协调作用，如何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促进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是我国职业教育亟待解决的问题。

为了解北京市政府对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激励机制及其相关政策状况，了解北京市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现状，发现行业企业在参与职业教育过程中的问题，课题组于 2010 年先后重点调查了北京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北京市 11 家大型企业。本次调查以访谈和问卷形式为主，调查对象主要为北京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企业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

一、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现状

1. 关于培训体系与培训制度

课题组访谈对象是企业机制相对完善、企业文化建设良好的国有企业和外资企业，他们均十分重视企业内部员工的职业教育，有专门的管理机构、充足的培训经费和一套相当完备的企业培训制度。其中，北京某汽车有限公司的职业教育培训体系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该公司是一家位于北京市的中韩合资汽车制造商。公司总投资达到 5.1 亿元人民币，占地面积 15 万平方米，人员规模将逐步扩大到 600 人左右。据其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反映，该公司已将企业职业培训工作纳入了公司章程，并且建立了教育、考核、使用、待遇一体化的职业教育工作的激励机制。从对象看，他们的培训包括对工人层、职员层、管理层和高级管理层等人员的培训；从阶段来看，他们的培训分为职前培训与职后培训；从内容看，他们的培训包括学历性继续教育、职业培训岗位技能和职业素养的培训。日常职业教育培训的经费投入占企业全年职工工资总额的 1.5% 左右。企业内培训主要依托的培训机构有研究型大学、职业院校、社会培训机构和教培基地等，目前企业全员培训率达到 100%

2. 关于课程与教学体系

在课程与教学方面，北京某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的员工培训更具代表性。该公司是世界

领先的集成电路芯片代工企业之一，也是中国内地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集成电路芯片代工企业。他们将员工职业教育分为两大类：员工的继续教育和企业内部课程培训。所谓继续教育是指，企业和北京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北京石油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合作办学，员工可以在职继续接受学历教育。其中北大和北航提供是研究生学历教育，其他学校提供是本科学历教育和专科学历教育。并且研究生班上课地点在公司，这些员工的全日制的课程学习和研究生教育都一样，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到 2011 年初为止，研究生班毕业生已经有 130 多人，有 100 多人在读，有 110 多人刚刚考上。同时员工还可以根据自己的工作，在企业外报辅导班进行专业进修。这样的学习费用都可以回到企业报销，只要专业对口，企业承担学费。还有一类职业教育是企业内部培训。公司每年开设 300 多门课程，建立了完善的课程数据库和网络授课平台，这些课程有 80%是全国统一的，另外的 20%具有当地特色的。每年都要对课程进行及时更新，以便于适应企业的发展。课程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课程内容包括技术技能、管理知识和道德修养等。公司员工每年都要修够一定的学时。课程可以通过网络学习，也可以面授，两者的学时可以累加。

3. 关于校企合作

调研发现，北京大部分大型企业与学校之间都有不同程度的合作。例如上述汽车有限公司现有签约学校在本科层次上的学校，如清华大学。他们还为在各个学校建立了青年创业就业实习基地。正式签约的职业学校在全国有十几所，当然这些都是按照项目签约的。而且，调研企业普遍反映，他们在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的设计与实施、为学生提供实习机会、联合科技攻关解决技术难题、为职校教师提供实践机会、委托学校进行员工培训、为学校提供实训设备设施、为学校提供兼职教师、与学校签订订单培养协议、为学校提供技术支持、专题讲座企业、在学校建立生产型实训车间开展校企文化交流等方面愿意与职业院校展开合作。

二、企业参与职业教育中存在的问题

1. 企业只注重内部员工培训尤其是高管培训，而对职业院校的学历性教育缺乏兴趣

课题组深入北京国有企业、合资企业内部，进行了深入的访谈。但是访谈之初，对方首先会向我们询问一个相同的问题：职业教育指的是什么？在他们的眼里，所谓的职业教育即职业培训，主要就是企业内部的员工培训，而且侧重于内部高管培训。至于职业学校的学历性教育往往不在他们的视野之内。某工业集团是由中央管理的国有大型企业。该公司人力资源负责人表示，职业学校教育不是他们集团层面考虑的问题，他们只管集团内三高人才（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才和高级技能人才）的培训，直接接触职业学校的是集团分公司，技术应用型人才的引进和培训他们并不了解。其他一些被调研的企业也表示，目前他们的培训都是按照职称级别分类进行的，分为对管理层的培训、中低层员工培训等。但在培训经费上是二八分，其中工人层的人数在公司占 80%，但是他们的培训经费只占 20%；管理层的人数占 20%，但是培

训经费却占 80%。

显然, 这些知名企业社会责任感比较强, 但是这种社会责任感主要表现在重视企业内部员工培训和注重企业自身的社会形象。他们认为将已经进入自己企业的员工教育好, 就是对社会的贡献。企业员工尽自己的最大的努力, 将自己的才能贡献给企业, 就是对社会最好的回报。

2. 企业不愿意接受职业学校的应届毕业生

据北京经济开发区负责人反映, 现在的企业需要的熟练工, 一线工人大部分是从别的企业挖来的, 一般不愿意要技能不熟练的刚毕业的学生。这种观点在被调研企业中得到了印证。调研发现, 现在企业更看重的是学生的综合素质, 如沟通能力、团队合作能力、动手能力和情绪管理等, 并不是只需要学生的技术, 而在这方面, 职业院校的毕业生十分欠缺。大部分企业对目前职业院校毕业生的工作能力不满意, 不喜欢招聘职业院校的应届毕业生。

3. 企业不愿与职业院校进行深度合作

本次调研的对象均是央企及知名合资企业等大型企业, 这些企业普遍表示不愿与职业学校进行深度合作。一方面表现在, 在合作对象上, 他们对国内知名研究型大学的青睐远远高于职业院校; 另一方面, 即便是与职业院校有合作, 合作程度也非常有限。调研中, 大部分企业都透露, 他们在与清华、北京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工业大学等大学合作, 包括聘请他们的相关教师授课, 或让员工直接参加这些大学的研究生教育等。而相形之下, 这些企业与职业院校的合作少之又少。北京某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的作为中国内地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集成电路芯片代工企业, 据透露只有一家合作职业学校, 而且合作仅持续了一两年。北京某汽车有限公司与职业院校的合作相对多一些。据反映, 目前与该公司正式签约的职业学校在全国有十几所。但他们的合作方式也仅仅包括接受实习、订单培养等。即便如此, 他们的订单培养也是浮于表面的, 并没有实现真正意义上的订单培养。在有关与职业院校合作意向的问卷调查中, 他们明确表示不愿意为学校提供教育培训经费和联办职工培训机构等。

三、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积极性不高的归因分析

企业作为社会经济活动的一个基本单位, 其自身发展与整个社会的进步发展是融合在一起的。它在为自己创造利润的同时, 必然要为推进社会发展而承担起应有的社会责任。但是企业并没有把职业教育看成是承担社会责任的一种方式。其主要表现是企业不愿意为社会培养有用人才而让自己吃亏, 不愿意承担职业学校学生顶岗实习而增加的生产成本, 即使是国有企业也是如此。笔者认为, 造成这种现象既有职业教育体制内的原因, 也有体制以外的因素, 具体看来, 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 职业教育的内涵问题

众所周知, 按照职业教育的性质来分, 职业教育分为广义的职业教育、中义的职业教育、狭义的职业教育。广义的职业教育与普通文化教育相对应。涵盖针对职业的所有专门教育, 包

括高等教育。其培养目标涵盖工程师、技术员、技术工人等各类专门人才。中义的职业教育与一般意义上的职业教育概念同义，是技术教育、职业教育和培训的总称，不包括普通高等教育，其培养目标涵盖技术员和技术工人。狭义的职业教育是技术教育、职业教育和培训中的一类，其培养目标为技术工人。从职业教育的实践发展来看，广义的职业教育只在极少数国家存在，而我国只存在狭义或中义的职业教育。正因此，许多企业在听到职业教育就以为是低层次的教育，甚至觉得这种教育不是他们考虑的方向。

2. 职业院校的教育教学质量不容乐观

调研企业普遍反映，职业院校的教育教学质量不容乐观，主要表现有三：其一，目前学校的课程、教材太老，和企业的发展不匹配。学校的老师不了解企业的实际情况。学校的教学计划实际工作不一致。这样职业院校的毕业生到企业后都会遇到一个大问题，即重复培训的问题，学生在校要培训一遍，到企业后还要再培训一遍；其二，大多职业院校不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培养。现代企业更看重的是员工的敬业精神、学习能力、交往能力等综合素质，而这些恰恰是目前学校所忽视的；其三，职业学校培养的学生质量高低不一，校企合作难以长期持续。有的职业学校教学质量不能保持稳定，这样职业学校不能够与企业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职业教育本身的教育质量不过关，企业自然不愿意为职业教育赔钱买单。

3. 政府缺乏一个合理有效的引导机制

本次调研，课题组的一个深刻的感受是，目前我国政府包括北京市政府在引导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方面缺乏一个合理有效的引导机制，主要表现有二，一是现有有关的法律政策体系不健全，二是已有的法律政策执行不力。通过对北京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机构的访谈，我们了解到，政府在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过程中并没有发挥应该发挥的作用。北京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为了吸引外资企业进入开发区，建立了多项优惠措施，如，减免税收、补贴等扶持政策等，但是这些政策和北京市职业学校，甚至是开发区内的职业学校没有太大关系。调研中的许多企业都提到，企业和学校签协议，存在风险，但是政府并没有补贴。此外，调研发现，由于多种原因，现有政策也存在执行不力的现象。据反映，前些年开发区有一些职工培训项目，是由国家劳动部门投入的。但遗憾的是，这种活动办了一次就没有了。在关于“您认为以下哪些因素是制约企业参与职业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积极性？”的问卷回答中，政府缺少相关政策引导、政府相关政策操作性不强及缺乏系统保障机制等占到了答案的前二位。

4. 行业协会在企业参与职业教育中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

我国行业协会的主要工作是信息和政策发布，在职工教育方面的职能很弱，北京的汽车协会就是一个例子。

5. 劳动准入市场不健全

就国际惯例而言，职业资格证书应该是劳动力入职的资格凭证，然而，目前我国职业资

格证书也存在问题。据反映,来企业这找工作的毕业生都有职业资格证书,但是这并不是他们的真实水平,但是企业的员工,技术非常好,却很难拿到这样的职业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滥发现象显然大大降低了企业对职业院校的信任度。

四、讨论与建议

基于以上调研与思考,我们对当前如何促进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问题提出以下不成熟建议:

1. 完善有关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法律法规体系

(1) 修订《职业教育法》,重新明确职业教育的体系定位及行业企业主体地位等问题

199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的颁布与实施在我国职业教育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它使我国职业教育终于走上了有法可依的时代。但是随着时代的发展,这部法律本身的局限性也日益凸显出来。今天看来,至少职业教育的体系定位及参与主体等基本问题有待重新思考与明确。首先,世界已经进入扁平化时代,中国作为世界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产业结构与企业管理都在急速发展,而这些发展都需要一个强大的职业教育体系去支撑。如果我们还将职业教育定位于过去狭义上的技术与培训教育,显然不能满足现代企业发展的需求,自然也不会赢得企业的关注与支持。其次,国际实践业已表明,行业企业与职业教育的合作与互动是国家经济发展必不可少的要素,这就需要行业企业作为职业教育最重要的主体地位必须在《职业教育法》中得以明确与凸显,如行业企业以什么身份参与职业教育,在职业教育中扮演什么角色,等等。

(2) 制定相关配套法规法律

鉴于立法工作的实效性和工作难度,可以考虑根据上位教育法律和《职业教育促进法》,制订《行业企业促进职业教育条例》,通过国务院颁布。

(3) 根据相关条款出台帮助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相应的政策措施

笔者认为,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优惠政策至少应该包括:给予参与职业教育的企业税收优惠、按实习工种给予人才培养培训经费补助、以奖代补,补助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教育费用、宣传企业形象方面提供帮助,给予相关荣誉称号,等等。其中尤为重要,政府要建立校企合作专项资金,对职业院校参与国家财税部门要完善职业学校校办产业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各级政府要制定职业教育奖励政策。

2. 培育非政府组织,促进其积极参与职业教育

非政府组织(NGO)体现着人类社会的又一项重大的组织制度创新,在实现人类社会发展目标上具有深厚的潜力,为解决“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问题提供了新的可能。无论在发达国家还是在发展中国家,各种非政府组织作为解决一系列社会问题的重要组织制度创新形式,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被认为是弥补政府与市场之不足的所谓“第三部门”。

在西方国家,如德国和美国,非政府组织通过作为企业、学校与学生的信息、组织考试并颁发职业资格证书、规定课程、修业年限、毕业标准、为会员提供各种教育培训服务等多种方

式参与职业教育,在校企合作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由于历史与文化的特点,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非政府组织活动程度较低,主要表现是行业协会、学术团体以及社区民间组织数量较少,而且发挥作用较小。因此,政府应该采取各种措施扶持培育非政府的发展,鼓励其积极参与职业教育。如由国家相关行政管理机构牵头,鼓励行业组织、民间组织、学校组织、企业组织参与,从而形成一个相互沟通的校企合作的工作网络,使其在职业学校教育管理、教育教学、课程专业设置、评估机制、实习就业等多个领域发挥的作用。

3. 理顺现有管理体系,完善劳动力准入市场

在上述基础上,建立健全劳动市场准入制度,一方面完善与落实市场法规,使区域劳动力市场逐步法制化、规范化;另一方面建立人力资本投资的收益保障及补偿机制,以此防范流动性风险,避免企业投入后人才的流失。

4. 加强相关研究,提升职业教育的吸引力

由于历史与文化的因素,职业教育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以至于其长时期在一个低水平上徘徊。新时期,国家经济的快速发展客观上要求我们在最短时间内必须摆脱这种恶性循环。这就要求发挥政府、社会与学校的合力,加强职业教育研究,在职业教育体制机制、教育教学、课程建设、人才培养等诸方面有所突破,提升职业教育的吸引力,使职业院校真正能在提升企业生产效益和资源共享中发挥作用。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2年第3期)

芜湖职业技术学院 围绕产业转移加快推进校企合作

芜湖职业技术学院充分利用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的有利机遇,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按照“地方性、市场化、技能型、开放式”的发展思路,主动适应芜湖经济跨越式发展、承接产业转移和国家大力发展高职教育的需要,以校企合作为平台,创新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牢牢把握抓机遇、显特色、求发展的主题,紧扣内涵建设这一主线,办学实力、办学质量和影响力全面提升,进一步凸显了在高职院校中的示范和辐射作用。同时,该院按照“面向市场办学,联合企业办学,服务地方经济”理念,积极发挥高校服务社会的功能,融入芜湖市发展建设热潮,主动寻找对接的产业,调整专业设置,按照“政府主导、学校主体、行业指导、企业参与”,采取各种形式的校企合作,为地方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培养大批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学校牵手企业,校企得到发展;专业

对接产业，学生得到技能；人才服务社会，企业得到人才，地方、企业、学校、学生在校企合作过程中得到了“共赢”。

学院还积极参与行业企业协会活动，广泛听取企业对学院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动态掌握市场对人力资源的需求；校企双方共同组成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建设课程标准和开发课程；联合高校和企业，共建正大（芜湖）有限公司动物保健中心、“美的制冷实训基地”、“华奥汽车维修服务基地”等，开展对企业的技术研发、技术攻关、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依托校企合作平台，举办了由 88 家企业参加的 2011 年“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落户芜湖大项目企业”校园招聘会和由 105 家企业参加的“优秀企业进校园”招聘会；在占全院招生专业的 51% 的 25 个专业中举办企业冠名订单班，共计培养 5932 人，校企共建 8 个校内实训基地。2011 年，学院深度合作企业数达 543 家，其中新增合作企业 26 家。学院赴企业开展各类调研 280 余次，为企业提供技术研发、技术攻关和技术服务 300 余项次，为企业开展员工技能鉴定、职业培训 4300 余人次，主持和协助企业申报各类专利 200 余项，培训省内外高职院校教师 84 人。

（《中国高职高专网》2012 年 3 月 19 日）



学术性与职业性融合

——美国社区学院课程模式改革的新趋势

一、学术性和职业性融合的美国社区学院课程模式

美国社区学院学术性和职业性课程融合的改革将学术、职业技能、工作准备、“基于问题的学习”等内容要素聚集到了一个与学生的生活经验和兴趣直接相关的“真实的世界”，以改善学生的学习方式和成效。美国社区学院具体的课程融合改革有以下六种。

（一）应用学术课程

应用学术课程（Applied Academics Courses）是适应学生职业兴趣的学术课程，通常是在常

规学术课程中加入职业项目的应用元素。在伊利诺伊州 49 所社区学院中, 有 38 所社区学院提供了专门针对职业教育类学生的应用学术课程。写作、数学、科学是其中的主要科目。写作课程主要包括商务写作或应用写作, 其他更具体的科目包括警务报告写作、专业书面通信、网络出版文字、应用写作实习等; 数学课程则与农业、工业技术、医疗保健、教育、商业等领域的职业教育项目衔接; 科学课程也以顺应职业项目需要为本, 其中工业物理学、解剖学、生理学等课程最具优势。不过, 由于应用学术课程是适应于特定行业的, 因此在转学或转专业时并不被认可, 而且一些应用学术课程作为发展中的课程, 其提供的学分在申请应用科学副学士 (Associate of Applied Science, AAS) 或其他学科的副学士学位时也不被认可, 还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因此, 该模式被认为是“最常见的融合形式, 是典型的‘局部发展’”。

(二) 适用转学的应用学术课程

为转学设计的应用学术课程 (Applied Academics Courses for Transfer) 与普通的应用学术课程类似, 不同的是该类课程学分能转换到 4 年制大学, 它促进了社区学院和大学之间的连接, 这对于想要继续升学的职业教育学生来说更有价值。学生对提供转学认可的应用学术课程的需求十分迫切, 但是目前能够提供这类课程的社区学院并不多, 伊利诺伊州只有 10 所社区学院设有这类转换课程, 包括基本应用写作、先进通讯技术以及与卫生保健项目相关的科学课程。为了加大课程发展力度, 一些社区学院采取了新的举措, 克服来自课程质量问题的挑战, 为学生加大转学认可的机会, 如对参与这一项目的学生指定专门的核心学术课程, 在核心学术课程中加入应用学术课程的内容, 职业主修课程通过学分转换, 可获得为其特设的应用科学副学士学位的认可, 等等。

(三) 连接课程和多学科课程

要使学术和职业课程在更大的范围内得以融合, 从学科角度进行融合是必要的, 社区学院在同一学科内推出了连接课程, 跨学科则实施了多学科课程。连接课程 (Linked Courses) 由同一学科内多种课程组成, 如果有两个以上的课程涉及, 也被称为课程串或课程集群。连接课程运用现代课程编制理论和设计方法, 把教学计划中存在相互关联的、原本独立完整的相关课程进行重新规划、设计和构建, 形成整体性的有机集群, 让学生在指导下有计划地、系统地学习课程集群所包含的学术、技能和相关职业领域的入门技术。最典型的例子是在商业或工程技术领域, 福特和通用汽车公司的职业教育项目就将数学及通讯课程融合为连接课程。

多学科课程 (Multidisciplinary Courses) 是从不同学科的视角开展课程的应用性学习, 主要涉及历史学、伦理学、文学、科技哲学等学科。多学科课程常常包含在一般教育项目中, 它与应用学术课程的区别在于, 后者强调“职业所需的相关学术能力”, 而前者强调“从社会学或人类学的角度开展文化研究”, 以认识职业的社会和政治因素。道德课程是最常见的多学科课程, 针对不同的职业, 道德课程设计有特别的主题。社会学课程也经常提供给职业教育学生, 以吸引他们对多学科课程的兴趣, 它通常以广阔的视野来回答“文化是什么”之类的问题, 它可从

社会评论的角度,对文艺、媒体、电影、艺术、时事、国际关系等专业的学习产生影响。

(四) 基于学习共同体的融合课程

学习共同体 (Learning Communities) 是由一些项目或课程集群组成的课程实施体系,它强调学生和教师群体的共同分享和参与,旨在加强学生与学生之间以及学生与教师之间的学习型关系。学习共同体有两个明显的特点:一是建立学术上的共同体,在课程及内容之间建立相关性,为学生提供连贯的、整体的综合性学习;二是建立社会关系的共同体,通过共同参与学习,师生间形成了一个大的学习型群体,自然地加强了教与学的联系。学习共同体模式典型的应用是:一群学生参加由模块化课程和工作实践相结合的综合学习,由一个教师团队对此进行规划、设计和教导。有的学院将课程组织成模块,作为职业项目的一部分。例如,常见的“职业预备”,它迎合了那些既想补习学术课程、又想进行职业适应训练的学生的需求。还有的社区学院致力于在学院和当地高中之间设立技术准备协议,鼓励学生通过“2+2”计划集体升学,以便于采取相同的课程组合,使学生从中学到中学后的过渡变得更为便利。

(五) 基于学习技术的融合课程

基于学习技术的融合 (Integration through Learning Technologies) 课程是指通过远程教学、计算机硬件和软件、互联网及其他新兴计算机和信息技术的使用,为促进学术性和职业性的融合而提供的一种课程设计。这种学习技术的使用模式主要是针对科学、数学、农业、护理、工程等专业和学科领域,制作解决问题的软件包,鼓励学生以此为依托学习各类课程,并倡导推广互联网的使用。

(六) 基于工作本位学习的融合课程

基于工作本位学习 (Integration through WorkBased Learning) 是指参与与工作相关的职业教育项目的学习,通过实习、合作办学、专业化临床学习等,将学术研究和各种工作环境交融在一起,学生可以将他们在教室里获取的知识和技能运用到工作中去,这对于即将步入劳动力市场的学生极具吸引力。伊利诺伊州有 37 所社区学院实施了基于工作本位学习的模式,并实施了数十年之久。这些社区学院一直将融合学术和职业教育作为明确的目标,所提供的课程种类较为丰富,包括工业、商业、农业、服务业等 30 余种。许多职业教育项目迫切需要基于工作的学习,以确保学生获取职业资格及水平证书,最为典型的如医疗卫生等专业领域。大多数以工作为基础的学习项目至少每 5 年要按照时间表进行定期评估,通常是通过咨询团体、行业委员会和其他实体进行监督以检查其成效,通过这些评估来确定项目是否让学生受益,让雇主满意。

二、学术性和职业性融合的美国社区学院课程模式特点分析

(一) 课程融合目标的综合性

虽然学术和职业教育之间的隔阂在整个 20 世纪都存在着,但在 20 世纪 90 年代的 10 年间,

美国公共教育政策对此给予了积极关注,并努力缩小二者间的差距。学术教育与职业教育的综合已成为美国社区学院课程改革的一个方向和具有创新性和可行性的理念。如,学习共同体关注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的融合;学习技术融合关注使用互联网和万维网加强学术与职业课程内部信息及资源的整合;多学科课程开发注重学生表达和分析能力的培养,致力于形成一种更深入的学术和职业一体化的概念,既将普通教育的学生带入职业教育项目,也吸引职业教育学生进入学术课程;基于工作本位学习使得教学不再局限于传统的以课堂为核心,而是扩展到了更宽广、更自然的学习环境。尽管各种课程模式的发展目标有着不同的具体体现,但归根到底是旨在改善学生学习的内容和方式,建立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紧密的联系,使学生既能掌握较好的职业技能,又符合一定的学术标准,可以在就业和继续学习两条途径上游刃有余,从而为他们终身职业生涯的发展奠定基础。

(二) 课程融合形式的丰富性

以学术和职业教育融合为目标的社区学院课程模式丰富多样。首先,各种课程模式之间体现出从简单到复杂、从单一性到多样性发展的自然逻辑关系,应用学术课程是最原始、最基本和最普及的融合模式,而学习共同体本质上是以师生关系为核心的、更大规模的课程融合,因此它有集多种课程模式于一体的特色。其次,各种课程模式开发的侧重点各不相同。如,应用学术课程是基于课程内部的融合;连接课程、多学科课程是基于学科体系的融合;学习共同体模式是基于教学关系的融合;学习技术融合模式是基于教育技术的融合;适用转学的应用学术课程是基于升学需求的融合;基于工作本位学习是基于就业准备的融合。这些模式关注到课程、学科、师生关系、教育技术、社区学院与大学和社会的联系等不同方面,体现出了较为完整的发展视角。而且,每一类模式本身也有其不尽相同的应用特点。如,连接课程带来了不同视角下对学科教学实践内容和方法的不同观点,有利于解决学科内部产生的新问题;多学科课程则试图从不同学科的不同角度、不同观点研究某一特定的问题,以创建独特的、有逻辑联系的新知识体系。

(三) 课程融合实施的复杂性

课程融合模式多种多样,但很少有学院提供的课程涵盖了所有模式,因为随着课程改革程度日趋深入,课程实施的内容及方式变得更为个性化和复杂化。仅就应用学术课程来看,其实施有两种形式:一种是在职业教育系内部开发课程,对课程的学术成分和技能因素进行整合;另一种是职业教育学生要跨系学习。当前最引人关注的是将应用学术课程发展成转学适用的课程,由于学分转换涉及的不仅仅是社区学院,还需要各相关教育机构的配合,这需要探索转学中课程学分转换的可行性策略,并敦促各相关机构共同建设转学认可的制度路径。为此,伊利诺伊州就实行了一种名为“伊利诺伊衔接行动”(Illinois Articulation Initiative, IAI)的新策略,以增加社区学院学生进入4年制高等教育的可能性和机会。但由于这一新策略针对转学应用学术课程的审批极为严格,这也很有可能制约社区学院争取课程获得转换的机会,使应用学术课

程的转换复杂化。

（四）课程融合关系的开放性

学术性与职业性融合的课程模式有助于促进社区学院的开放办学，因为课程的开发和实施并不局限于社区学院本身，而是需要更多主体的参与，因此它体现了学校和社区之间、学校和企业之间、教师和教师之间、教师与学生之间等更具开放性的合作关系。课程融合的目标是在学术和职业教育之间架起沟通的桥梁，因此学术素养与技能素质兼备的师资培养和教师团队的密切合作是支持课程融合最重要的因素。尤其是一些复合型的课程模式，需要来自不同专业学科领域或不同教育层次的教师在课程中共同协调。课程融合还需要社区学院加强与当地各种职业教育项目的合作，协助产业部门创立高效、精确的技能标准，将它有效地整合进课程和教育指导策略。在课程实施中，由当地雇主组成的咨询机构发挥的作用十分明显。例如，在基于工作本位学习模式中，如果当地的业界对于接收的学生感到满意，那么他们就会有兴趣开放新的实习岗位和支持更多的基于工作的学习项目。

三、结语

如同任何课程和教学法的改革一样，学术性与职业性融合的课程模式的开发和实施也存在着局限性与不均衡性。如，美国社区学院所提供的应用学术课程，很少被转学所接受。因而削弱了对那些想要继续升学的学生的吸引力。除了应用学术课程，其他课程模式的实施也相对较为零散，接受转学的应用学术课程得到公共机构的认可问题也还存在制度上的约束；基于工作本位学习虽然受到了关注，但除了需要获取职业资格证书的专业领域，这一模式的使用还不够深入和广泛，其潜在功能还有待于充分挖掘。另外，也有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对课程融合模式的实施有着各种担忧。如，一些职业教育教师认为应用学术课程挤占了学生的职业教育时间，分散了学生的注意力；也有教师认为学习共同体形成了一个单独的集体，并不符合高校社会一体化的趋势，这些学生团体似乎很有凝聚力，却使他们不容易融入大学生活的其他方面；有的教师则认为互联网耗费大量时间，因此对学习技术融合的应用积极性不高。所以，只有当管理者和教师都认同了学术性与职业性融合的理念，并且努力践行时，这种课程融合的教育理念才能得到真正的落实。

（《比较教育研究》2012 年第 1 期）